



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《国际海运固体散货规则》（《IMSBC 规则》）修正案

致：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和船级社

概要

本文旨在公布国际海事组织（IMO）决议 MSC.354(92)，并通知各有关方面《IMSBC 规则》的修正案将于 2015 年 1 月 1 日生效。缔约国政府可以自愿由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全部或部分修正案。

1. IMO 海上安全委员会 (MSC) 在 2013 年 6 月 21 日通过决议 MSC.354(92)，对《IMSBC 规则》作出修正。有关修正案将于 2015 年 1 月 1 日生效，然而缔约国政府可以自愿由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全部或部分修正案。
2. 有关《IMSBC 规则》修正案载于 IMO 决议 MSC.354(92)的附件，详情见于海事处网页（<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sc/msnote/msin.html>）本文的附件。香港注册船舶的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船舶经营人、船长和船级社务须留意上述修正案，并据而行事。

海事处航运政策科
2014 年 2 月 12 日